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duc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以「ChinaEdu 中教常春藤」名稱

在香港經營業務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

自願性公告

— 成為恒生綜合指數系列成分股

本公告由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獲恒生指數有限公司選為下列指數系列的成分股，自2018年9月10日起生效：

1. 恒生綜合大中型股指數
2. 恒生滬深港通大灣區綜合指數
3. 恒生港股通新經濟指數
4. 恒生港股通指數
5. 恒生港股通中小型股指數
6. 恒生港股通中國內地公司指數
7. 恒生港股通非AH股公司指數

恒生綜合大中型股指數旨在反映大型和中型股的整體表現。恒生滬深港通大灣區綜合指數旨在反映於粵港澳大灣區營運的香港上市公司及中國內地上市公司之表現，而這些公司均可通過互聯互通機制的南向或北向交易買賣。恒生港股通新經濟指數旨在反映在滬港通及深港通計劃下可進行南向交易，且於「新經濟」行業內

經營業務的公司的表現。恒生港股通指數為反映合資格透過港股通南向交易買賣的香港上市證券整體表現的指標。恒生港股通中小型股指數旨在反映通過港股通渠道可以投資的中小型股的整體表現。恒生港股通中國內地公司指數為投資者提供具有不同地區業務重心的滬深港通合資格公司表現的參考，而恒生港股通非AH股公司指數為反映滬深港通合資格公司表現的指標，惟該等A股及H股同時上市的公司則除外。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獲納入上述恒生指數印證了本公司於資本市場的表現獲得肯定。本公司獲納入該指數後將進一步加強本公司股份的流動性，並提升本公司於資本市場的聲譽。

董事會謹此感謝股東及投資者對本公司的長期支持。本公司將發揮其競爭優勢發展業務及為持份者創造價值。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于果 謝可滔

香港，2018年9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于果先生、謝可滔先生、喻愷博士及謝少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Gerard A. Postiglione博士、芮萌博士及鄔健冰博士。